

# 行政院衛生署推動性別預算現況報告

摘錄自 99.03.25 衛生署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99 年第一次會議會計室報告

## 一、前言

為推動性別平等，將性別觀點落實在預算與政策執行過程，以達成促進女性賦權與性別平等的目的，本署遵依行政院頒訂之「中央各主管機關編製 99 年度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四之（一）第 8 點」規定，各機關擬編概算應注重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案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其中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需優先推動之計畫，應在各該機關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概算額度內，優先編列預算辦理。

## 二、本署推動性別預算之現況

為彰顯本署婦女權益計畫與預算之連結，各單位（機關）均就業管計畫依據、範圍、內容說明（包括推動辦理方式、年度目標及預算估算），及整體性計畫歸屬婦女政策範圍部分之經費劃分計算方式等，重新加以檢視，並於「各機關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內，明確表達計畫內容及經費編列情形，據以擬編概算報送行政院，俾使婦女權益預算資源，得以合理配置。復依據行政院訂定之「各機關編製 99 年度單位預算案應行注意辦理事項」第二十三項規定，編具「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經檢視本署主管性別預算工具已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經行政院核定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者，有疾病管制局之「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防治第四期五年計畫」，該表嗣依規定於 98 年 9 月 8 日以衛署會字第

0981360203 號函送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經彙整結果，本署主管 99 年度婦女預算相關工作計 32 項，預算金額計 23 億 5,599 萬 1 千元（公務預算 18 億 8,330 萬 8 千元，基金預算 4 億 7,268 萬 3 千元），其中本署編列 7,592 萬元，疾病管制局編列 4,500 萬元，國民健康局編列 22 億 2,457 萬 1 千元（公務預算 17 億 5,188 萬 8 千元，基金預算 4 億 7,268 萬 3 千元），食品藥物管理局編列 1,050 萬元。

### 三、未來推動方向

性別預算係藉由政策決策過程及預算程序落實性別主流化之實際行動，本署將遵照行政院規定於提報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時，將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影響評估等落實於整體規劃過程，並填列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以確保政府施政符合性別平等之精神。

於年度概算籌編時，將充分考量各中長程個案計畫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依據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經檢視屬直接受益之計畫及經費，於概算額度內優先編列預算辦理，經檢視屬性別相關計畫者，則強化性別統計與分析，以作為預算編列或計畫修正之參考。各計畫經執行後，藉由性別統計，以瞭解執行成果是否已達成所訂目標，並作為以後年度預算編列或計畫修正之參考。

### 四、結語

性別主流化為達成性別平等的重要途徑，而性別預算則是落實性別主流化之重要工具之一。於概算籌編時，協助本署各單位（機關）建構性

別預算之認知、增強其對於性別預算的內容、工具與方法的認識，期將性別平等意識納入本署各項施政，有系統的進行性別預算編列，使預算編列過程中具有性別觀點，以落實性別主流化行動，達成性別平等，促進資源配置之公平。